

重庆市永川区总工会（本级）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坚持党的领导。坚决贯彻党的意志和主张，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切实增强工会工作的政治性和工会组织的先进性群众性，汇聚全区广大职工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强大合力。

2、加强对广大职工的政治引领和思想引导。切实承担引导广大职工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把职工最广泛最紧密地团结在党的周围，引导广大职工弘扬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增强主人翁责任感。

3、依法依规独立自主开展工作。按照全国总工会、重庆市总工会和区委的要求，贯彻执行重庆市工会代表大会确定的方针任务和作出的决议，组织和指导各级工会认真履行工会工作职能。

4、团结动员广大职工干事创业。组织动员广大职工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主动参与党委、政府各项中心工作，把工人阶级主力军作用转化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力量。

5、突出代表维护职工权益的职责。以普通劳动者为主要工作对象，以企业、行业、镇街、园区等为主阵地，充分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基本职责。组织对涉及职工利益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参与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定，以及劳动关系矛盾纠纷的协调处置和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6、拓展工会组织覆盖。适应人口流动、新兴群体发展等新情况，加强产业工会建设以及对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的组织覆盖，以凤凰湖工业园、港桥工业园、三教工业园、新城建管委为重点区域，加强工会组织建设，强化基层基础。

7、拓展工会工作覆盖。积极探索开展网上职工工作，建设符合广大职工需求的网上职工之家。打造工会工作服务品牌，做实做强“四季帮扶”、“职工之家”建设、技能提升、法律援助和职工文化等品牌。创新会员发展、联系职工、开展活动的方式，健全完善工会工作效果评价制度，联系和引导职工服务类社会组织。

8、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动员和组织广大职工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基层社区网格化管理、平安创建，协调化解矛盾纠纷和利益冲突，发挥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作用。按照法定程序承担区政府转移的社会管理服务职能，牵头做好全国劳模、重庆市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的推荐和管理服务工作。

9、发挥民主参与和社会监督作用。依照党的政策和国家法

律法规，代表和组织职工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管理，参与企事业和机关的民主管理。推动基层单位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

10、研究指导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干部队伍建设工作。负责工会经费的收、管、用和工会财产的管理。依法加强工会经费的审查监督，对下级工会及其有关单位收支和资产管理进行审查。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永川区总工会内设办公室（基层工作部）和服务发展部 2 个机构，有下属事业单位 1 个：重庆市永川区职工服务中心。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77.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7.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事业收入资金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0 万元，其他收入资金 0 万元；收入比 2024 年增加 0.46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0.46 万元。

（二）支出预算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77.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2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3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16.6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0 万元；支出比 2024 年增加 0.46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0.46 万元，项目支出无变化。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1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7.19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0.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1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区总工会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比 2024 年增加 0.46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收入支出增加；项目支出 7 万元，主要用于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等重点工作，与 2024 年相比无变化。

2025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保持一致。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4 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 2024 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4 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 2024 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4 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0 万元，与 2024 年

持平,主要原因为财政未保障我单位此项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本单位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所有预算项目均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7万元。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按要求进行公开。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2025年重庆市永川区总工会单位预算公开表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毛艳妮

联系方式：023-49576106

重庆市永川区总工会

2025年2月12日